

证券代码：873329

证券简称：嘉邻物业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嘉邻物业服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基本情况

嘉邻物业服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因满足公司经营以及长期战略发展规划的需要，提高决策和经营效率，降低运营成本，提升综合竞争力，更好地实现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最大化，经慎重考虑，公司拟申请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终止挂牌，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2025 年 4 月 1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于 2025 年 4 月 14 日向全国股转公司提交主动终止挂牌申请材料并获受理。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的规定，全国股转公司向公司出具《关于同意嘉邻物业服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同意公司股票自 2025 年 5 月 9 日起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二、 异议股东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2025 年 4 月 11 日，公司召开了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3,000,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提交的《关于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终止挂牌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其中，普通股同意股数 13,000,00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综上所述，公司本次申请主动终止挂牌事项不存在异议股东。

三、 终止挂牌后的相关安排

终止挂牌后，公司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保障股东依法查阅公司财务会计报告等知情权。

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后，公司将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的相关规定及时办理退出登记手续。退出登记后，股票的登记、转让、管理等事宜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执行。

四、 终止挂牌后公司联系方式

联系人：余景焕

联系电话：0755-86337240

邮箱：floydye@foxmail.com

联系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桂园街道滨河大道 1011 号深城投中心 33 楼 3306

五、 备查文件

《关于同意嘉邻物业服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函[2025]712 号）

嘉邻物业服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8 日